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19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注册额度自落款日起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的公告》(2025-053)。

2025年8月19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金额为7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20天,票面利率为1.67%。2025年8月19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7亿元人民币已经全额到账。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未来到期的有息负债。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63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完成了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8月20日全额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债券名称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债券简称	ZG云铜股N002(科创债)
债券代码	102085005	期限	5年
起息日	2025年08月20日	兑付日	2030年08月20日
计划发行总额	6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6亿元
发行利率(%)	2.28%	发行价	按面值100元发行

簿记管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东浩兰生 公告编号:临2025-029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会议是否对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地点:上海市博成路950号上海世博展览馆B2层5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持股比例(%)	1.0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9,788,1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87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出席了会议,陈小宏董事长主持会议,大会审议了会议的所有议案,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周巍、李益峰因事请假,独立董事谢佑平因事请假;

2、公司任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陈璇、顾朝晖、陈向阳、钱慧娴因公请假;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9,932,378	99.8179	588,260	0.1252	267,400	0.0567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6,400,282	99.2980	2,779,786	0.5017	599,000	0.1276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一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议案获得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第二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议案获得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郝红颖、沈文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验证的律师事务所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东浩兰生 公告编号:临2025-030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5年8月15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同意《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李理为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于2025年8月19日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临2025-031)号。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东浩兰生 公告编号:临2025-031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经营班子力量,根据《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择选标准,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出具意见,聘任李理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李理女士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截至目前,李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附:简历

李理,女,1987年11月生,大学。曾任上海体育赛事管理中心赛事实务员,上海东浩

兰生赛事管理有限公司竞赛经理、综合办公室经理、综合办公室副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综合办公室主任。现任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现代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靖达国际商务会展旅行有限公司董事。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六、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进行股票回购: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根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测算,并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类普通股/非限售类普通股	37,593,007	13.62%	39,651,907	14.00%
无限售类普通股	236,446,993	86.38%	227,388,093	86.00%
合 计	276,040,000	100.00%	276,040,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进行股票回购: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根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测算,并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类普通股/非限售类普通股	37,593,00		